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赣锋锂电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赣锋锂电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为满足控股子公司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锋锂电”）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为赣锋锂电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的财务资助，在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本议案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财务资助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资金使用。本次财务资助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江西赣锋锂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500576129026E

住所：江西省新余市高新开发区阳光大道2551号

注册资本：317,557.4668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2011年6月13日

法定代表人：肖海燕

主营业务：锂离子动力电池、燃料电池、储能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超级电容器、电池管理系统、风光电储能系统、相关设备仪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锂电工业设计服务；锂电技术咨询、技术推广和转让服务；自营和代理商品的进出口业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持有赣锋锂电 64.52% 股权。

2、主要财务指标

赣锋锂电近期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2026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49,206.05	2,438,963.74
负债总额	1,421,470.75	1,592,342.21
净资产	827,735.30	846,621.53
项目	2025年度 (经审计)	2026年1-3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09,997.19	254,329.23
利润总额	43,338.90	22,791.17

截至2026年3月31日，赣锋锂电资产负债率为65.29%。

3、关联关系说明

赣锋锂电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参与了赣锋锂电 2020 年增资扩股及员工持股的事项，公司董事李承霖先生在赣锋锂电担任董事长。

4、近 12 个月对赣锋锂电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况

2025 年 4 月 29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授权，公司

对赣锋锂电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赣锋锂电财务资助余额为人民币 10,629.04 万元，不存在财务资助到期后未能及时清偿的情况。

5、被资助对象资信情况

经查询，赣锋锂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未受到惩戒措施。

6、其他情况说明

赣锋锂电股权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第三方权利，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涉及标的股权权属争议的诉讼、仲裁。

三、本次财务资助的主要内容

资助方：赣锋锂业

被资助方：赣锋锂电

1、资助金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在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

2、资金用途：用于赣锋锂电日常经营生产及偿还银行借款；

3、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

4、利率：不超过 5 年期的 LPR；

5、抵押物：本次财务资助不涉及抵押物；

6、还款方式：赣锋锂电以其未来收益对借款进行偿还。

四、财务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本次提供财务资助是用于赣锋锂电日常经营生产及偿还银行借款，满足其经营发展的需求，本次交易会使得公司产生一定的现金流出，但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

2、公司将积极跟踪监督资金的使用情况，对其实施有效财务、资金管理等风险控制，确保资金专款专用，保证公司财务资金的安全。

3、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能够有效保证公司资金安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作为赣锋锂电的控股股东，对其拥有实际控制权，能够有效主导赣锋锂电的经营决策和资金使用方向，赣锋锂电其他股东未按出资比例相应提供财务资助不会使上市公司利益受到损害。公司将密切关注赣锋锂电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与偿债能力，通过内部控制体系和资金监管机制，确保所提供的财务资助资金专款专用，能够有效保证公司资金安全。本次资金均用于赣锋锂电日常经营生产和偿还银行借款，满足其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符合公司上下游一体化发展战略。

上述财务资助事项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

六、公司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审批情况如下：

财务资助方	财务资助对象	金额
GFL International Co.,Ltd	Exar Capital BV	总额不超过 4,000 万美元
Exar Capital BV	Minera Exar SA	22,720 万美元
北京炬宏达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内蒙古维拉斯托矿业有限公司	总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
		总额不超过 4,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	深圳鲁源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35,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	马里政府能源部	总额不超过 5,000 万美元
公司	深圳易储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8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	内蒙古维拉斯托矿业有 限公司	20,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或控股子公司	Mt Marion Lithium Pty Ltd	30,000 万元澳元
公司	Lithium Argentina AG	13,000 万美元
公司	赣锋锂电	70,000 万元人民币
合计		总额不超过 210,000 万元人民币、 47,220 万美元和 30,000 万澳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总额不超过 210,000 万元人民币、47,220 万美元和 15,000 万澳元，折合人民币共计 681,539.9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中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15.10%。公司近十二个月内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为 191,284.97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报表中上市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4.24%。（按照中国人民银行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公布的美元汇率 6.8608 和澳元汇率 4.9191 进行折算）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